

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文件

皖招考〔2021〕3号

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关于印发《安徽省 2021 年高等职业院校分类考试招生和应用型本科高校面向中职毕业生对口招生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

各市、县（市、区）教育招生考试机构，各有关高等院校：

根据《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印发 2021 年安徽省应用型本科高校面向中职毕业生对口考试和招生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皖教职成〔2020〕7 号）、《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1 年高等职业院校分类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皖教秘高〔2020〕156 号）的部署，我们制定了《安徽省 2021 年高等职业院校分类考试招生和应用型本科高校面向中职毕业生对口招生工作实施办法》，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
2021 年 2 月 25 日



安徽省 2021 年高等职业院校分类考试招生和应用型本科高校面向中职毕业生对口招生工作的实施办法

为切实做好 2021 年高等职业院校分类考试招生（以下简称分类考试）和应用型本科高校面向中职毕业生对口招生（以下简称对口招生）工作，制定本实施办法。

一、组织领导

分类考试和对口招生工作在省教育厅统一领导下进行。省教育厅有关处室负责招生政策制定、招生计划编制等工作，省教育招生考试院（以下简称省考试院）负责文化素质测试命题、考务管理、评阅试卷和录取管理工作。

市级招生考试机构负责统筹协调本辖区各县级招考机构组织网上报名、志愿填报工作和疫情防控，及时传达省考试院相关要求，统筹实施本辖区涉考疫情防控和文化素质测试、录取确认工作。

承担招生任务的高校都要成立相应的招生考试组织机构，负责本校疫情防控，院校测试的命题、评分和录取等工作。

二、报名条件

参加安徽省 2021 年普通高校招生考试报名并取得考生号的考生均可报名参加分类考试。

参加安徽省 2021 年普通高校招生考试报名并取得考生号，安徽省中等职业学校（含普通技工学校）三年及三年以上学制应历届毕业生可报名参加对口招生。

三、志愿填报办法及时间

报考对口招生的考生，可选择填报 1 所本科高校的 1 个与所学专业相同或相近的专业志愿，还可选择报考不超过 3 所高职院校。

报考分类考试的考生，可选择报考不超过 3 所高职院校。

考生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 10:00 至 3 月 31 日 16:00 登录 gkbm.ahzsks.cn 填报志愿。

报名流程详见省教育考试院网站（www.ahzsks.cn）公告栏或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微信公众号。

四、招生章程

各招生院校须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下班前将学校招生章程以 PDF 文件格式报送省教育考试院普通高校招生处。经省教育厅有关处室审核同意备案后的章程方可向社会公布。省教育考试院将在院官方网站上统一发布学校招生章程。

招生章程主要内容包括：高校全称，校址(分校、校区等须注明)，层次，办学类型(如普通或成人高校、公办或民办高校或独立学院、高等专科学校或高等职业技术学校等)，招生计划安排，专业培养要求，身体健康状况要求，职业适应性测试、职业技能测试大纲，院校测试实施办法，录取规则，学费标准，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及有关程序，颁发学历证书的学校名称及证书种类，联系电话和网址，以及其他须知等。学校法定代表人应对学校招生章程及有关宣传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学校还应当在招生章程中明确表述并承诺：**本校严格执行国家招生政策，坚决杜绝任何形式的有偿招生，不委托任何中介机构或个人进行考试招生工作。以学校名义进行非法招生宣传等活**

动的中介机构或个人，本校将依法追究其责任。同时，公布学校举报电话等举报投诉方式，并公布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举报电话：0551-63609561，举报信箱：jiancha@ahedu.gov.cn。

五、考试

对口招生实行“文化素质+职业技能”选拔方式；分类考试招生实行“文化素质测试+职业技能测试（或职业适应性测试）”评价方式。

（一）考试科目

报考分类考试和对口招生的考生均须参加统一组织的文化素质测试。文化素质测试由省教育考试院统一组织命题，包括语文、数学、英语三科内容。卷面分值为 300 分，其中语文、数学每科 120 分，英语 60 分。采取合卷笔试的方式进行考试。《安徽省普通高校分类考试招生和对口招生文化素质测试考试纲要》见附件 6。

对口招生考生文化课合格者参加招生院校组织的考试。招生院校组织的考试科目及要求见各招生院校招生章程。

分类考试考生文化素质测试合格者，普通高中毕业考生参加招生院校组织的职业适应性测试，中职毕业考生参加招生院校组织的职业技能测试。测试的要求见各招生院校招生章程。

（二）测试时间

考试科目	考试时间	备注
文化素质测试	4 月 17 日上午 9:00—11:30	语文、数学、英语 合卷
院校测试	4 月 24 日至 4 月 30 日	具体时间见各招

		生院校招生章程
--	--	---------

（三） 考试地点

文化素质测试由各市、县（市、区）教育招生考试机构安排在当地国家教育考试标准化考点；

招生院校组织的考试、测试方式、地点等要求见招生院校招生章程，招生院校不得在校园之外组织现场考试。根据疫情防控要求，在确保公平公正的前提下，院校测试原则上采取在线考试（测试）、在线面试等考试组织形式。

（四） 考试组织

文化素质测试由省考试院统一编排考场，各市、县（市、区）教育招生考试机构负责组织实施。考试实施及相关考务工作严格按《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关于印发安徽省 2020 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考试考务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皖招考〔2020〕13 号）有关规定和附件 4 执行。各考区、考点要设立网上视频巡查工作组，全程监督考区内所有考场监考员履职和考场等情况，发现问题及时通知整改。

院校组织的考试、测试由各招生院校负责组织实施。招生院校要严密考试全程监管，严格按照国家秘密级事项要求命题制卷、运送保管，要严格按招生章程公布的考试（测试）标准和办法，在纪检监察部门的全程监督下规范组织考试（测试），不得流于形式、走过场。考务组织要规范有序，对试卷保管、考试、测试等环节实行全程音视频监控，考试（测试）完成后应及时将有关纸质材料归档备查并按规定保存 6 个月、音视频材料归档备查妥善保存至成绩公布后一年。

（五）试卷的印制、运送、保密、保管工作

文化素质测试作为国家教育考试省级统一考试，其试题及答案在考试启用前为机密级。

省考试院按照有关保密规定指定厂家印制试卷。4月15日各市招生考试机构到省考试院指定地点领取试卷。运送、保密和保管工作按照普通高考要求执行。

院校组织的考试、测试，其试题及答案在考试启用前为秘密级，相关印制、运送、保管等环节工作也要按照普通高考要求执行。

（六）考试违规处理程序和办法

分类考试和对口招生是普通高考的重要组成部分。各招生院校、各级招生考试机构和考点要严格规范执行考试纪律。对在考试中违规的考生及有关工作人员，将严格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33号）和教育部有关文件规定处理；涉嫌违法的，移送司法机关，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九）》等追究其法律责任。

各招生院校、考点须认真履行考试违规处理的规范流程，填写《安徽省高等职业院校分类考试违规考生统计表》、《安徽省高等职业院校分类考试考生违规事实记录表》和《安徽省高等职业院校分类考试违规情况告知书》（见附件1、2、3），并同时通过省考试院违规处理平台上报相关材料。

（七）技能拔尖人才免试招生录取

具体办法按照《教育部关于积极推进高等职业教育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教学〔2013〕3号）执行。

（八）退役士兵单独招生录取

具体办法按照《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安徽省高等职业院校分类考试单独招收退役士兵暂行办法〉的通知》（皖教办〔2016〕33号）执行。实行计划单列、单独录取，做到志愿优先、专业优先、应录尽录。

（九）高职（高专）院校招收革命老区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专项计划

具体办法参照《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印发〈2019年安徽省高等职业院校分类考试单独招收革命老区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办法〉的通知》（皖教办〔2019〕3号）执行。实行单设批次、单独录取，招生院校应做到志愿优先、专业优先、应录尽录。

（十）实施乡村医生定向委托培养

乡村医生定向委托培养计划实行计划单列、单独划线、单独填报志愿、单独录取。具体办法按照安徽省卫生健康委相关文件执行。

六、评卷

文化素质测试的评卷工作由省考试院统一组织实施。

院校组织的考试、测试的评卷（评分）工作由招生院校组织实施。

七、划线

根据招生计划、考生数和考试成绩等因素，省考试院划定文化素质测试合格分数线。

院校组织的考试、测试的合格分数线由各校自行确定。

八、录取

（一）预录取

各招生院校按教育厅相关文件及公布的招生计划和招生章程公布的录取原则进行预录取。

各招生院校于5月8日前在本校网站公布考生成绩和预录取名单。考生成绩和预录取名单按照省考试院统一的数据标准于5月10前日上传省考试院备案。

（二）录取确认

参加对口招生并被预录取的考生默认录取本科院校，无须确认。未被录取的考生，可参加高职院校分类考试录取或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已被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

参加分类考试被预录取的考生须在5月12日-13日登录网站 gkbm.ahzsks.cn 进行录取确认。被多所院校预录取的考生只能选择一所院校确认录取，一经确认，任何人不得更改。已被预录取但在规定时间内未网上确认的考生视为放弃录取资格。

放弃录取资格和未被录取的考生，可参加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

九、有关工作要求

根据《教育部关于印发〈高校考试招生管理工作八项基本要求〉的通知》（教学〔2018〕9号）要求，各地各校要充分认识高校考试招生的重要性、敏感性和复杂性，确保分类考试和对口招生各项工作安全平稳有序。

（一）强化责任担当。分类考试和对口招生是考试招生制度改革的重要组成部分，对完善高层次应用型人才培养体系，促进

中高职教育协调发展，提升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具有重要意义。各招生院校和各级招生考试机构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切实树立国考意识、责任意识和规矩意识，落实各项规定和要求，确保 2021 年分类考试和对口招生工作平稳顺利。

教育部明确，各级招委会是本行政区域内高校考试招生工作的责任主体，主要负责同志是第一责任人，教育行政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分管负责同志和招生考试机构主要负责同志是直接责任人。高校是本校考试招生工作的责任主体，主要负责同志是第一责任人，分管负责同志是直接责任人。考试招生中的责任事故，要依法依规严肃追责问责。

（二）加强宣传引导。各级招生考试机构要加强和改进分类考试改革的宣传工作，加强政策解读，合理引导考生预期。各招生院校要多措并举，通过多种途径加大招生宣传力度，要严格按照招生章程进行宣传，不得进行虚假宣传、夸大宣传或违规承诺，严禁第三方和中介机构介入。招生考试机构和招生院校要加强协同配合，为招生院校规范有序地进校入班开展宣传咨询提供便利。

（三）严肃招生纪律。各招生院校和招生考试机构要切实完善自我约束机制、监督机制和责任追究机制，严肃考试招生纪律。要特别加强试题保密和考场考务规范管理，按要求落实考务关键环节的全程音视频监控。招生院校要对考试招生录取工作进行全程监督，不留死角，及时发现和查处违反招生纪律的行为。坚决纠正和查处举办与分类考试和对口招生录取挂钩的辅导班、补习

班，坚决纠正和查处任何形式的有偿招生、买卖生源、暗箱操作、徇私舞弊、失职渎职、考试违规以及“先上车后买票”等行为，坚决禁止借“夏令营”、“拓展训练”等项目预收费锁定生源等行为。各招生考试机构要加强对辖区内高中阶段学校组织报名、志愿填报、录取确认等环节的指导和监管，要落实视频实时监控措施，严禁无关人员进入报名点（中学）误导考生或代替考生操作。要切实强化招生考试信息安全，招生院校和各级招生考试机构均不得委托第三方组织考生报名、确认或其他采集考生个人信息的活动。对在上述情形中涉嫌违规违纪的考试工作人员、高校中学教职人员等一经查实，予以严肃查处，并按规定追究领导和单位的责任。各招生院校必须严格执行教育部“三十个不得”招生工作禁令以及安徽省教育厅相关工作要求，在招生工作中全面落实“阳光工程”，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举报电话：0551-63609561，举报信箱：jiancha@ahedu.gov.cn。

（四）严格落实疫情防控要求。各级招生考试机构和各招生院校要在报名填报志愿、组织考试等环节中，根据教育部和国家卫生健康委印发的《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下国家教育考试组考防疫工作指导意见》和省招委、教育厅、省卫健委《关于做好教育考试招生期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指导意见》（皖招委〔2020〕3号），落实属地疫情防控主体责任，进一步细化完善组考防疫工作方案，切实做好考生和考试工作人员健康监测，设置专用隔离考场和隔离通道，配备充足的防疫物资，加强考试招生场所的清洁消毒，制定完善防疫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加强考务人

员防疫培训和应急演练，保障广大考生和考试工作人员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 附件：1. 安徽省高等职业院校分类考试违规考生统计表
2. 安徽省高等职业院校分类考试考生违规事实记录表
3. 安徽省高等职业院校分类考试违规情况告知书
4. 分类考试监考员规范化操作程序及执行情况
5. 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网站和微信公众号
6. 安徽省普通高校分类考试招生和对口招生文化素质测试考试

纲要

附件 1：

安徽省高等职业院校分类考试违规考生统计表

序号	考生号	座位号	姓名	违规事实记录（科目）	处理结果

市招生考试机构/招生院校（盖章）： 年 月 日

注：此表由市招生考试机构/招生院校填写，一式两份，一份和违规事实记录表一并报省考试院，一份由市招生考试机构/招生院校留存。

附件 2:

安徽省高等职业院校分类考试考生违规事实记录表

考点： 编号：FL21□□□□

考生号		姓名		考场	
座位号		科目			
违规事实	事实描述： 记录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违规考生确认	考生签名： 年 月 日				
监考人员	签名： _____ ， _____ ， _____ 日期： _____				
考点意见	主考签字： 考点盖章				

注：此表由考点填写，一式两份，一份报市招生考试机构，一份由考点留存。（考点为招生院校的，报省考试院备案）。

附件 3:

安徽省高等职业院校分类考试违规情况告知书(存根)

考点:

编号: FL21□□□

考试时间			
考场		科目	
考生姓名		考生号	
违规事实			
接受告知书	其		
考生签名:	他		

注：此存根于考试结束后随《违规考生统计表》、《考生违规事实记录表》一起交省考试院。

.....从.....此.....处.....撕.....开.....（考点骑缝章）.....

编号: FL21□□□□

安徽省高等职业院校分类考试违规情况告知书

_____考生（考生号：_____）；

你在本次_____考试中违反了全国教育统一考试管理有关规定，出现了_____的违规行为，已被记录在案，根据《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和教育部有关规定，将由省教育招生考试院进行处理。

你依法享有陈述权、申辩权，如对违规事实有异议，可在接到告知书后七日内向考点提出申诉，逾期视为放弃权利。

特此告知。

考点(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文化素质测试监考员规范化操作程序及执行情况

考点:

考场号：

监考员签名:

时间		监 考 员 操 作 内 容					
		监 考 员 甲	执 行 情 况	监 考 员 乙	执 行 情 况	监 考 员 丙	执 行 情 况
四月十七日上午	8: 00—8: 15	按时到达指定地点签到，抽签决定监考考场，校对钟表时间。		按时到达指定地点签到，抽签决定监考考场，校对钟表时间。		按时到达指定地点签到，抽签决定监考考场，校对钟表时间。	
	8: 15—8: 40	与监考员丙领取试卷、答题卡、草稿纸和考试用品等，检查试卷袋是否有破损，清点本场考生条形码数量等，核对无误后直入考场。		检测体温，组织考生有序入场。提醒考生主动上交手机、手表等禁带物品，明确告知考生携带违禁物品入场一律按考试违规论处，并在视频监控下对其进行严格检查。		与监考员甲领取试卷、答题卡、草稿纸和考试用品等，帮助核查试卷袋、条形码等情况，无异常情况即直入考场。	
	8: 40—8: 45	宣读（或播放）《考场规则》、《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中第五条至十二条及网上评卷考试《考生答题须知》及考试注意事项。		指导考生将其准考证、身份证放在桌面左上角。核对准考证、身份证，检查考生是否对号入座。		分发草稿纸，检查考生文具；让考生在《考场座位表及考试签到表》逐一签名。	
	8: 45—8: 50	正确启封答题卡袋，清点答题卡数量，确认无误后交监考员乙、丙分发。要求考生在答题卡规定的地方填写自己的姓名、座位号。		按考生座位号单号分发 A 卡，并提醒考生注意核对。逐个认真核对考生填写的姓名、座位号，确认无误后按顺序逐一在答题卡贴条码区框内粘贴考生本人条形码。		按考生座位号双号分发 B 卡，并提醒考生注意核对。逐个认真核对考生填写的姓名、座位号，确认无误后按顺序逐一在答题卡贴条码区框内粘贴考生本人条形码。	
	8: 50—9: 00	当众启封试卷袋并认真核对后交监考员乙分发。板书考试科目、试卷的张数、页数。如发现有差错，立即报告主考调换备用卷。制止考生提前抢答行为。9: 00 按照考点开考信号，宣布考生开始答题。		8: 55 分发试卷，并指导考生清点试卷页数、检查试卷是否有污染、破损、漏印或字迹不清等。指导考生在试卷规定位置填写好本人姓名、座位号。		提醒考生，答题卡上必须使用 2B 铅笔作答，按照题号顺序正确填涂；在草稿纸上、试卷上答题无效。	

	9: 00—9: 15	在前台监视考试情况。		持《考场座位表及考试签到表》逐个核查考生所填写的姓名、考场座位号等是否正确，条形码上的姓名、座位号与考生本人是否一致，考生本人与《准考证》、《身份证》上的照片是否相符。		在后台监视考试情况。遇有异常情况当即查明并报告，考生违规在当场考试结束后按规定处理。	
	9: 15—9: 25	在前台监视考试情况，制止迟到考生入场。		处理缺考试卷和空号试卷。空号卷在试卷和答题卡姓名处写上“空白”二字；在缺考考生答题卡的贴条形码区框内粘贴缺考考生条形码，用 0.5 毫米黑色签字笔在缺考考生的试卷和答题卡上姓名处写上“缺考”二字，用 2B 铅笔填涂答题卡上缺考标记点（须填涂饱满）。统计缺考情况并上报。		按规定认真填写答题卡袋面有关栏目内容并与监考员甲、乙一起签名。	
	9: 25—11: 00	监视考场整体情况。		监考，处理考生违规情况。		监考，处理试卷异常情况。	
	11: 00	填写答题卡袋上的考场记录。		监视考试情况。		监视考试情况。	
	11: 15	当众宣布：“距考试结束还有 15 分钟，未填涂到答题卡上的要立即填涂到答题卡上，凡答案写在试卷和草稿纸上的一律无效。”		监视考试情况。		监视考试情况。	
	11: 30	宣布“停止答题，将答题卡反扣在桌子上，坐在原位；等监考老师收完试卷清点无误后，考生带好准考证、身份证依次离开考场。”在前台监视考生离开考场。		验收答题卡：逐个检查核对考生填写的座位号（包括缺考考生）是否准确、完整，按小号（上）到大号（下）顺序清点、整理好考生答题卡（30 份）。		验收试卷和草稿纸：逐个检查核对考生填写的座位号（包括缺考考生）、试卷页数是否准确、完整，按小号（上）到大号（下）顺序清点、整理好考生试卷（30 份）、草稿纸。	
	11: 30—11: 45	清点、整理答题卡后装入原答题卡袋，交考务组进行检查验收，经考务人员检查、签字后进行密封。		检查桌面、抽屉、地面是否有遗漏的答卷、答题卡、草稿纸等。		整理试卷、草稿纸等交考务人员检查验收。	

附件 5:



扫描关注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微信公众号

省考试院官方网站 www.ahzsks.cn